

一、项目概况

本次设计的石关国家体育训练基地电力扩容改造工程,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新建配电房和附属工程,安装电力设备,室外电力配管和电力电缆敷设等内容。详见图纸以及工程量清单。

二、工程建设标准及依据

按照图纸、工程量清单要求及最新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要求执行。

三、人员及履约要求

1、供应商一旦成交,磋商时所报的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施工现场技术负责人、各专业负责工程师及施工机械等在整个项目施工期内必须在位,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并赔偿可能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2、成交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换参加磋商时所报项目经理及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并赔偿全部损失。确需更换时,须报经采购人同意,更换后人员不得低于成交供应商参加磋商时所报人员资质和技术水平。采购人如认为有必要,可要求对上述人员中的部分人员作出更好的调整。

3、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照承诺到岗尽职的,采购人将视情况严重程度对其作出相应处理,给予警告并发出整改通知。如仍未及时整改,采购人有权责令其停工整改、直至解除合同,引进新的承包商。采购人还将停止支付工程款项,扣留任何未付的工程进度款项补偿采购人的有关损失或工期延误的损失,并就此向成交供应商索赔。

四、现场条件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现场具备开工条件,施工水电已接入施工现场周围,临时水电接入点由采购人配合成交供应商确定,确定临时水电接入点及由临时水电接入点内接入施工场地所需产生的一切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等风险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并包含在报价中。所有水电费用自理,并考虑进报价中。

2、施工现场涉及各类管网管线的开挖及保护,需成交供应商自行与自来水、电力、电信、煤气等主管单位协调,采购人予以配合,并由成交供应商在施工过程中做好保护工作。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增加和工期延误等风险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考虑并包含在报价中。

3、成交供应商的临时设施必须在采购人指定的区域内自行搭设,所有费用自理,并考虑在报价中。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材料及设备堆放,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报价范围内,采购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4、成交供应商必须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必须严格执行当地《创建文明城市责任考评办法(试行)》、《建设系统创文明城市工作实施细则》和采购人针对本工程所作出的安全、文明措施和规定,确保符合当地创建文明卫生城市要求。

5、施工期间必须重视环境污染、噪声控制及对原建筑物的保护工作,并有相应控制措施及切实可行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工程完毕后应做到场清。

五、材料要求

1、本工程所需的所有材料，成交供应商除应按国家相关规定报相关部门送检合格外（费用自理），还需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本工程任何材料、在施工过程中任何时间提出的检验要求，若该材料经权威检验部门鉴定确有质量问题，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保留施工时根据实际需要调整部分材料的权利。

2、对于采购人推荐品牌的材料，供应商可选用推荐品牌或不低于推荐品牌质量标准的其它品牌；采用其它品牌的应在《材料品牌推荐表》中注明并提供相关技术性能指标、业绩等供磋商小组评审；未在《材料品牌选择表》中注明且未提供相关技术性能指标、业绩，或经磋商小组评审未通过，成交后只能从采购人推荐品牌中进行选择，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3、材料品牌推荐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参考品牌	备注
1	电线电缆	远东、绿宝、上上	
2	高压真空断路器	ABB: VD4-CL 系列、西门子: 3AH23-EP 系列、施耐德: HVX/K 系列	
3	低压框架断路器	ABB: EMax2 系列、西门子: 3WL 系列、施耐德: CTU 系列	
4	低压塑壳断路器	ABB: Tmax 系列、西门子: 3VA 系列、施耐德: CSU 系列	
5	SCB13-1000/10/0.4kV A 干式变压器	新疆特变、广东顺特、合肥元贞	
6	直流屏	许继电气、东方电子、奥特迅	
7	有源滤波	霍尼韦尔、ABB、施耐德	
8	电容器补偿	正泰、德力西、欧开电气	
9	配电箱元器件	鸿雁、正泰、德力西	
10	MPP 电缆保护管	公元、杭欧管业、润驰电气	
11	N-HAP 电缆保护管	公元、杭欧管业、润驰电气	
12	乳胶漆、腻子	立邦、多乐士、三棵树	

六、报价编制要求及说明

(一) 工程量清单和最高限价的编制依据和说明

1、工程量清单编制的主要依据

- (1) 现行的计价规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 现行计价依据：《2018 版安徽省设计工程计价依据》；
- (3)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 (4) 与建设工程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5) 项目的采购文件；
- (6) 施工现场情况、地勘水文资料、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

2、最高限价编制的主要依据

- (1) 现行的计价规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 现行计价依据：《2018 版安徽省设计工程计价依据》；
- (3)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 (4) 项目的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及其答疑、澄清、修改；
- (5) 与建设工程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6)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
- (7) 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
- (8) 其他相关材料。

3、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按本采购文件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特征描述及有关要求，结合上述第 2 项编制依据确定。

- (1) 综合单价中人工和施工机械台班单价按省级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公布的单价计算。
- (2) 综合单价中材料单价按省级和工程所在地的市级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当期市场信息以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暂定价、市场调查价格计算。
- (3) 本采购文件中列有材料、设备暂估价的，按暂估价综合单价。
- (4) 综合单价中人工、材料和施工机械台班消耗量均按国家和省的定额消耗量计算。
- (5) 综合单价中管理费、利润为可竞争性费用，其费率按国家和省、市的定额规定标准计取。
- (6) 综合单价中应包括采购文件约定的应由供应商承担的风险范围及其费用，风险按本采购文件约定计算。

4、措施项目清单费按本采购文件中的措施项目清单，应根据拟定的采购文件和常规施工方案以及计价规范的规定确定。对于施工机械设备的选型根据工程特点和施工条件，本着经济实用、先进高效的原则确定。其中不可竞争性的措施费用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计算。竞争性的措施费用依据项目具体情况进行合理确定。

5、其他项目费用应按照下列规定计价：

- (1) 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应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
- (2) 暂估价中的材料、工程设备单价应按工程量清单列出的单价计入工程单价。
- (3) 零星工作项目按采购人在零星工作项目表中列出的人工、材料、机械数量，结合上述第 2 条编制依据的要求确定综合单价并计算人工、材料、机械费用；
- (4) 总包服务费应根据采购文件列出的内容和要求估算。

6、规费、税金按本采购文件中的规费、税金项目清单，结合上述第 2 条编制依据的要求编制。不可竞争性费用应严格按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及工程量清单、采购文件规定计取，不得降低标准。

(二) 响应报价的编制依据

- (1) 现行的计价规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 现行计价依据：《2018 版安徽省设计工程计价依据》；
- (3)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 (4) 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及其答疑、澄清、修改；
- (5) 与建设工程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 (6)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响应文件中拟定的施工组织设计。
- (7) 市场价格信息，或参照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
- (8) 合同执行期间由供应商承担的风险因素。
- (9) 其他相关资料。

(三) 响应报价的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了解采购项目的全部工程内容。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是采购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全部工程内容的价格体现，但其响应报价不得低于供应商个别成本价。供应商不得以自有机械闲置、自有材料为由等不计成本地进行报价。

2、除非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修改，否则供应商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逐项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供应商不得在工程量清单中任意增删、修改清单项目与工程量及项目排列顺序。

3、为满足工程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所发生的费用应包括在响应报价中。响应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除不可竞争费用外，供应商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清单项目，将被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综合单价或合价以及总价内，供应商必须按合同要求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任何与未填综合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有关的工程价款，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

4、关于工程所需的材料和设备的供应方式和报价等要求：

(1) 本工程使用的设备材料，除图纸、采购文件及补充答疑文件明确注明甲供或甲定乙供外，均由承包方采购供应；设备材料采购前，其厂家、规格、型号、质量须报采购人、监理单位认可及批准方可采购，同时设备材料进场也须经采购人、监理方认可后方可使用。如果供应商采购的设备、材料不符合设计图纸、技术规范、标准、参考品牌及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将有权同监理单位等共同确定设备材料的品牌、厂家、规格、型号、质量，并交由施工单位采购，若采购人确定的设备材料品牌及产品的价格超过响应报价中的价格，则按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进行结算，若采购人确定的设备材料品牌及产品的价格低于响应报价中的价格，则按采购人确定的品牌价格进行结算，供应商一旦递交响应文件，视为无条件的同意及执行此项条款的要求。施工过程中违反规定的，视为违约，因此影响工期的总工期不顺延，同时由此造成的其他一切损失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 除甲供材、实行暂定价的材料和合同约定价格可调的材料（如有）以外，由供应商自行采购的材料确定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材料价格上涨等市场风险因素，成交后不作调整。

综合单价中的材料费应包括材料运杂费、运输损耗费、采购及保管费，材料的试验检验费由供应商在考虑在综合费中。

(3) 结算时实行暂定价的材料和设备的价差仅计取税金，不再计取其他费用。

5、本项目施工所需的水、电的接入点由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并充分考虑确定，供应商报价时须充分考虑此部分费用及风险并含在报价中。供应商成交后，采购人不再为此承担任何费用及责任。供应商在开工前将水、电接至施工场地范围内，场内临时管线及装表等其它工作费用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费根据采购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及项目特征描述等确定综合单价。其中综合单价是指完成一个规定清单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合同规定的供应商承担的风险费用。

7、措施项目清单费根据采购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结合编制依据确定。供应商对采购人所列的措施项目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结合施工组织设计进行增补，其中不可竞争性的措施费用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计算，不得降低标准。

8、其他项目清单费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报价。其中暂列金额（预留金）、暂估价、暂定价、材料购置费用等均为估算金额。编制响应报价时计入总价，工程竣工后应按供应商实际完成的工程内容结算。

9、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费：按专业分包工程结算价款的 / 由 专业工程承包人 向总包单位支付。成交后，供应商不得就上述费用提出更高要求及异议，也不得以其他任何因素为由，拒绝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提供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

10、税金应采用增值税模式，供应商依据现行文件要求计取增值税，不得降低标准。

11、供应商的响应报价由不可竞争费用和可竞争费用构成。不可竞争费用（规费）不得低于已发布工程量清单中的有关费用标准，报价时不得降低标准。

(1) 措施费中的不可竞争费用：见已发布工程量清单。

(2) 工程税金税率：采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增值税，根据安徽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关于调整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造价〔2019〕7号）规定，税金税率为9%。

(3)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由采购人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费用。

(4) 暂列金额（预留金）、暂定价、暂估价：见已发布工程量清单。

(5) 法规规章、上级文件规定的其他不可竞争费用。

12、可竞争费用包括：

(1)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用；

(2) 管理费；

(3) 利润；

(4) 措施费（规定的不可竞争费用除外）。

七、报价要求

1、本项目报总价，供应商须根据采购需求、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如有）要求，自行踏勘现场，综合考虑所有因素，满足采购人及图纸要求，最终结算费用不超过成交价。任何因成交供应商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采购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成交供应商按一定比例对采购人进行赔偿。

2、本工程在发放工程量清单、最高限价后，供应商应对工程量清单和最高限价等数据进行复核。如供应商认为数据有误，可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按疑问提交时限要求书面提出。对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的错误，未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异议并附计算书的，工程结算时不再调整。

3、对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单项子目工程量的误差，成交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截止日期前提出异议未被采购人接受，但事后被证明异议的实质性内容是正确的，其工程量可以调整，但只调整单项子目工程量误差超出 3%以外的部分。